

# 宿迁高等师范学校文件

宿高师教发〔2017〕72号

## 学前教育专业认证“三次评估”实施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为贯彻落实《江苏省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和《省教育厅关于开展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的通知》精神，全面推动我校学前教育专业认证工作，决定在省教育评估院专家组正式进校评估前举办学前教育专业自我评估、指导性评估、模拟评估活动，进一步熟悉学前教育专业认证测评细则和测评路径，实现以评促建，以评促改，学前教育专业建设水平再上新台阶。

### 二、工作目标

通过自我评估、指导性评估、模拟评估等三次评估，深度解析我校学前教育专业建设与发展现状，系统总结学前教育专业建设经验，深刻反思学前教育专业建设的不足和差距，进一步明晰学前教育专业建设、调整和发展的方向，切实解决学前教育专业建设中的难点问题，持续增强学前教育专业发展动力，不断提高学前教育专业建设水平，确保学前教育专业能够顺利通过省教育评估院认证评估验收。

### 三、工作安排

内容	时间	测评项目	备注
自我评估	10月	1. 专业自评报告； 2. 教师上课； 3. 师生访谈； 4. 学生素质测评； 5. 资料检查； 6. 实地察看。	自我总结、汇报、展示，既要有书面汇报材料，又要有演示课件。成立校内专家组，评估剖析、总结成效、诊断问题、提出整改意见。
指导性评估	11月	1. 申报材料审核； 2. 支撑材料审核； 3. 课堂教学指导； 4. 专业汇报观摩指导。	邀请省知名专家对专业建设进行非正式评估。评估迎检工作成效，专家开处方、指路径。

模拟评估	12月	1. 专业汇报与答辩； 1. 查阅资料与数据核实； 2. 课堂教学观摩； 3. 师生问卷调查； 4. 学生素质测评； 5. 专业学习资源考查； 6. 毕业生质量问卷调查； 7. 个别访谈； 8. 学校领导表态发言。	成立校内专家组，按省现场评估项目、程序和要求进行模拟评估。主要任务是进一步熟悉汇报内容和程序。
------	-----	---	---

#### 四、工作要求

1. 专业自评报告是专业认证申请的主体部分，要围绕《江苏省学前教育专业认证标准》中的六个模块认真撰写，内容应包括专业所在系基本情况，专业发展的历史和现状，专业建设取得的成绩、经验和特色，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改进规划及措施等。

2. 校内专家组要通过进班听课，师生访谈，组织学生素质测评，察看资料、学前教育系教学场所和教学条件，形成评价反馈意见，重点是诊断问题、提出整改意见，指出学前教育专业今后建设、调整和发展的方向。

3. 在指导性评估环节，专业负责人要详细汇报学校的办学理念、专业建设和迎评开展的工作及面临的问题，借用专家的视角审视学校学前教育专业认证迎检工作成效，查找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制定整改措施，明确下一步工作目标和任务。

4. 为了配合这三次评估，教务处、学前教育系要提前做好相关准备，所有材料（包含自评报告、分项自评报告、支撑材料）必须在十月中旬前完成梳理、整理、编辑、装帧等工作。

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九日

